**沧 州 市 教 育 局**

沧教电函〔2020〕3号

沧州市教育局

关于参加第二十四届全国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的通知

石油分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，市直各高校、市直各学校:

为贯彻落实《教育信息化2.0行动计划》和《河北省教育现代化2035》战略部署，提高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，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中央电教馆将举办第二十四届全国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，现将有关参赛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关于第二十四届全省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具体要求

（一）参加人员和项目设置

参加人员：全市基础教育、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学校的教师。

项目设置：本届大奖赛根据不同学段的教育教学要求和特点，按照基础教育、中等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（按照作品第一作者所在单位划分）三个组别设置项目。

**1.基础教育组：**

普通中小学：课件、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、教师网络空间应用案例。

幼儿教育、特殊教育：微课、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。

**2.中等职业教育组：**微课、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、职业岗位核心能力线上精品课资源。

**3.高等教育组：**微课、信息化教学课程案例、职业岗位能力精品课。

（二）参赛办法及报送数量

本次活动采用网络报送，网上评审的方式进行。参赛教师在2020年5月26日—8月15日登陆交流活动平台：http：//hbds.ppt.101.com,注册后提交作品。

1. 基础教育组。每县（市、区）在逐级评选的基础上，各上报2件作品，每所市直中学、幼儿园各上报1件作品。最后经市教育局电教中心评审后，择优推荐省级参赛作品不超过30件。
2. 中等职业学校以学校为单位直接推荐省级参赛作品，每校推荐作品不超过10件；高等院校以学校为单位直接推荐省级参赛作品，每校不超过30件。

参赛作品标准及要求按照附件中央电化教育馆《第二十四届全国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展示活动指南》办理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以上活动均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，每位教师每项活动限报一件作品。

联系人：石玉德

联系电话：13582725526

相关附件请登录河北省电化教育馆网站http://www.hebeijiaoyu.com查阅、下载。

沧州市教育局

2020年5月26日